

石家庄市桥西区烟草专卖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石桥烟处[2026]第19号



当事人：张宁，字

案由：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

2026年03月15日15时22分，我局执法人员刘瑞璞、张剑进行市场检查时，在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南数第4间向当事人张宁出示检查证件出示执法证件

(03011652007、03011652011)表明身份，说明来意后，对其经营场所进行了检查。检查过程中，在其经营场所前柜台下面查获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的违法卷烟：云烟(软大重九)贰条、黄金叶(乐途)肆条、钻石(金玉兰)贰条、白沙(软和天下)壹条、黄鹤楼(硬1916如意)壹条、钻石(软荷花)叁条、钻石(硬玫瑰紫)肆条、中南海(冰耀中支)叁条、钻石(细支荷花)叁条、云烟(软珍品)叁条、玉溪(软)贰条、利群(新版)伍条、南京(十二钗烤烟)贰条、南京(雨花石)肆条、钻石(细支心世界)肆条、玉溪(细支缤果爆)壹条、泰山(颜悦)肆条、红塔山(细支传奇)壹条、娇子(格调细支)壹条、钻石(扁蓝时尚)贰条、七匹狼(纯境)贰条、钻石(双中支荷花)肆条、钻石(冬韵中支)壹条、南京(炫赫门)捌条、贵烟(萃)贰条、南京(十二钗薄荷)肆条、钻石(软绿)贰条、白沙(硬细支和天下)贰条、三沙(细支)壹条、七匹狼(锋芒)壹条、中华(金中支)壹条、牡丹(软)壹条、中华(双中支)贰条、钻石(玫瑰二代)叁条、中华(细支)叁条、钻石(君子中支)贰条、南京(软九五)贰条、黄鹤楼(软蓝)贰条、利群(长嘴)贰条、

云烟(小熊猫家园)壹条、中华(软)壹条、中华(硬)壹条、芙蓉王(硬中支)壹条、红塔山(硬经典)贰条、钻石(84mm冬韵)壹条、黄山(小红方印)壹条、苏烟(五星红杉树)叁条、利群(软蓝)壹条、娇子(宽窄好运)壹条、天子(金)壹条、利群(楼外楼)壹条、钻石(荷花)壹条、贵烟(跨越)壹条、白沙(硬天天向上细支)壹条,共计伍拾肆个品种壹佰壹拾伍条。以上卷烟外包装良好,条码模糊。在现场检查过程中,当事人张宁无法提供涉案卷烟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的有效证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经局领导批准,我局依法对涉案卷烟予以先行登记保存。

在当事人张宁持有石家庄市桥西区烟草专卖局核发的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正本,

月 30 日。

整个执法过程中,当事人张宁在现场积极配合检查,未申请行政执法人员回避。为保全证据,我局执法人员对现场检查情况拍照留证且全程录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经局领导批准,依法对上述卷烟予以先行登记保存,并制作《证据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石桥烟存通【2026】第 19 号)、《现场笔录》、《抽样取证物品清单》等法律文书交于当事人张宁核对无误后签字确认。

经立案调查,上述卷烟系从一个小区的微信群里购进。当事人张宁购进上述卷烟放在本店的目的用于销售,但未销售即被我局执法人员查获,尚未获得利润,无违法所得。涉案卷烟经抽样后送河北省烟草质量检验检测站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报告编号:R-WJ26030096),认定送检样品均为真品卷烟。当事人张宁对检验结果无异议。因当事人张宁无法提供购进上述违法卷烟的有效凭证,我局无法查清购进价格,依据《河北省烟草专卖局

关于印发<2026年国产卷烟、雪茄烟零售价格目录>等价格目录的通知》

(冀烟计〔2026〕4号)文件，核定涉案金额为34500.00元(大写：叁万肆仟伍佰元整)。

当事人对该事实确认无误，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款规定：取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企业或者个人，应当在当地的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并接受烟草专卖许可证发证机关的监督管理。当事人的行为构成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违法行为。

上述违法事实有：现场笔录、检验报告、询问笔录、现场拍摄照片、被先行登记保存的卷烟，以及拍照提取的当事人居民身份证、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据为证。

当事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款之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之规定，决定给予你(单位)下列行政处罚：参照《河北省烟草专卖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办法》(冀烟法[2011]79号)文件规定和《河北省烟草专卖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执行标准》(冀烟法[2021]36号)文件中序号9：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违法行为第三档规定，对当事人张宁出如下行政处罚：处以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总额34500.00元(大写：叁万肆仟伍佰元整)10%的罚款，处罚金额计3450元(大写：叁仟肆佰伍拾元整)。同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责令你在2026年5月26日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请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依据河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通知单缴纳罚款。逾期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政府或者石家庄市烟草专卖局申请行政复议或在15日内向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起诉。

当事人逾期既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烟草专卖局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的规定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烟草专卖行政处罚等执法决定信息应当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他依法应当公开的行政执法信息应当自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对外承诺缩减期限的，以承诺期限为准。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对公开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相关条文

石家庄市桥西区烟草专卖局（印章）

2026年5月26日

附：相关条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六条：取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企业或者个人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的，由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可处以进货总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